

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质押

（一）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恒康”）通知，四川恒康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、2016 年 2 月 2 日及 2016 年 3 月 1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21,770,000 股、1,820,000 股及 7,64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证券”），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业务，相关手续已在安信证券办理完毕，上述质押的股份数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4.72%，质押期限为自质押之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。

（二）控股股东质押情况

1、股份质押的目的

四川恒康进行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满足其融资需要。

2、资金偿还能力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四川恒康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暂无可能引发的风险。

二、上市公司股份解质

2016 年 3 月 14 日，四川恒康将质押给安信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 56,18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解除质押登记日为 2016 年 3 月 14 日，解除质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8.49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恒康持有本公司股份 267,835,1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46%，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74,14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65.02%，占

公司总股本的 26.31%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3 月 16 日